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54247南投縣草屯鎮南埔里南坪路
528號

聯絡人：葉紹澤

聯絡電話：(049)2552311 分機：3617

傳真：(049)255-2737

電子郵件：mp12251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訓字第10936603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實施計畫、課程配當表及學員報到須知各1份)

(A21000000I_1093660313_doc1_1_Attach1.pdf、

A21000000I_1093660313_doc1_1_Attach2.pdf、

A21000000I_1093660313_doc1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109年度「志願服務種子師資培訓基礎班」訂於109年9月

21日至22日於本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辦理，請依說明
辦理報名事宜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志願服務法」規定辦理。

二、調訓對象及人數：

(一)各部會行總處署及地方政府各局處(含所屬機關)暨鄉
鎮市區公所志願服務業務承辦人員、主管及志工督導
等，每單位薦派1人參訓(參訓人員以曾參加過志願服務
相關課程訓練者為優先)。

(二)本班訓練人數50人，依報名先後順序，額滿截止。

三、報名時間：109年9月1日至9月14日止，請至該訓練中心網
站(<https://www.hwrtc.mohw.gov.tw>)，並依據帳號：

WB6U2R6V6D及密碼：HABF246P完成線上報名作業，有關線



上報名作業程序，可參考該網站「下載專區」之線上報名作業流程說明。

- 四、報名結果查詢：請查該網站「線上報名專區」班別名稱右側之「報名成功名單」，若查詢有名單即表示順利完成報名作業，不另函通知。為珍惜學習資源，報名後請勿無故缺訓，如因公務繁忙或個人因素，臨時不克參訓，請於開訓前3日來函告知或通知該訓練中心替換參訓人員，俾避免浪費膳食相關經費。
- 五、有關此班相關講義，請自行於開訓前3天至該網站下載課程講義，不另發紙本，登入課程講義下載之帳號密碼，與報名之帳號密碼相同。
- 六、颱風期間注意事項：若有颱風來襲，請注意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發布是否停班停課之訊息，作為是否來班上課之依據。
- 七、檢附訓練實施計畫、課程配當表及學員報到須知等資料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(含附件)

